

國立交通大學資電亥客與安全碩士學位學程

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

研究生_____敦請_____教授為論文指導教授，

該生願遵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論文研究期間非特殊理由不得更換指導教授，更換指導教授須經原指導教授書面同意，並向法院辦公室報備。
- 二、 非經指導教授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換研究題目，研究題目必須與資訊安全相關。研究方向為(_____
_____)。
- 三、 論文提請口試前，研究生須擬具其研究論文之重要內容及重要學術貢獻，敦請指導教授向法院辦公室推薦，否則院辦公室不予安排論文口試。

此 致

指導教授

簽章

學程主任

簽章

研究生

簽章

學號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